

2025年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办公室。主要职责是：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后勤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安全、保密、督导、效能督查和内部审计等工作。承担组织编制自然资源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工作。协调自然资源领域综合改革有关工作。承担自然资源领域重大课题调研、重要文稿起草、综合统计分析和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工作。负责媒体联系、舆情应对工作。负责办理政府信息公开和群众咨询答复。负责日常政务信息、简报的起草和发布。组织实施市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负责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二）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协调科）。主要职责是：组织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统筹协调本系统依法行政工作。承担涉法涉诉事务的法制审核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有关科室开展听证工作。承担权责清单编制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负责普法宣传工作。

（三）调查监测与确权登记科。主要职责是：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承担自然资源定期调查监测评价工作，定期组织实施全市性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分析评价。开展水、海洋、森林、草原、湿地资源和地理国情等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汇交、管理、维护、发布、共享和利用监督。指导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

作，贯彻落实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指导监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管理登记资料。调处土地、林权等自然资源权属争议。承担业务审批档案管理工作。

（四）国土空间规划科。主要职责是：执行拟订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政策，承担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市级以上区域层面的规划编制和城市空间发展战略研究。负责组织编制主体功能区规划、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国土空间近期实施规划及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负责指导和审核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审批。负责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统筹，承担体系构建、流程标准等政策设定，参与生态修复专项规划、海岸带保护利用等规划编制实施。推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建设管理。负责归口维护更新规划成果信息库和规划地理信息系统。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五）详细规划科。主要职责：负责全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政策研究、标准制定和规范化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控制性详细规划及调整方案的审查、报批、成果备案、维护。负责组织全市生态控制线规划、工业保护线规划的编制及调整方案的审查、报批、成果备案、维护。负责规划选址评估的组织编制、审查、报批和成果维护工作。负责规划行业管理，统一管理全市规划设计单位资质和规划设计市场，指导规划编制单位诚信管理和规划编制丙级资质认定。负责全市乡村规划管理工作。

（六）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主要职责：负责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规范和技术标准，组织实施土地、海洋年度利

用计划，执行耕地、林地、草地、湿地、海域、海岛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政策，对建设项目用地进行审核和预审。承担各类土地用途转用的审核、报批工作。承担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拟订开展城乡规划管理等用途管制政策及相关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临时用地审批工作。

（七）资源权益与开发利用科。主要职责：承担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工作中，落实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和价值评估、资产核算工作，编制本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相关考核标准。负责组织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工作，拟订土地储备政策。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开展评价考核，指导实施节约集约利用。承担自然资源一级市场的规划管理和供应组织实施工作，提出建设项目的规划条件，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制和实施供地方案，审核用地批准批复文件，核定出让价款，签订出让合同及相关工作。负责集体建设用地流转一级市场管理工作。根据资源使用情况，提出修订相关空间规划的意见。承担报市政府审批的改制企业的国有土地资产处置。

（八）资源调控与市场监管科。主要职责：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建立自然资源市场交易规则和交易平台，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市场调控。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督和动态监测，建立自然资源市场信用体系。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承担土地使用权转让管理工作，负责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转让管理工作。承担自然资源二级市场的规划管理和使用监管工作，包括已供土地使用权位置调整、用途调整、合宗、分割、容积率增减等相关资源

使用条件的调整审核工作，调整建设项目的选址意见、规划条件，调整或重新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调整或重新编制供地方案，调整或重新核发用地批准批复文件，签订出让合同补充协议或重新签订出让合同、征收价款差额等。负责闲置土地处置工作，统筹存量土地盘活工作。根据资源调控情况，提出修订相关空间规划的意见。

（九）防灾与生态修复科。主要职责：承担地质、海洋灾害预防和治理工作，开展海洋生态预警监测，承担海洋观测预报管理工作，参与地质和海洋灾害应急处置。拟订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海洋生态、海域海岸带和海岛修复等工作以及相关的生态保护补偿工作。负责矿产管理工作，监督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负责地质勘查行业管理和全市地质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

（十）交通市政科。主要职责：负责全市市政工程、交通设施规划管理的政策研究、标准制定和规范化管理工作。组织编制综合交通规划、轨道交通线网规划、海绵城市规划、市政管线综合规划等涉及土地利用和空间布局的交通市政类规划，并承担相应报批和研究评估工作。参与编制、审查与交通市政有重大关系的各层次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其他专项规划。负责市政工程、交通设施的《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及规划条件核实工作。

（十一）建设工程管理科。主要职责：负责全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应建或易地修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许可、建设

工程设计方案审查有关政策研究、标准制定和规范化管理工作。负责审核修建性详细规划。负责审核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参与城市设计方案（地块包装方案）审查。负责临时建设规划管理工作。

（十二）城市战略与设计科。主要职责：负责统筹协调规划项目有关技术问题。参与市重点地区、重要地段、标志性重点公共建筑工程的规划条件拟订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技术审查。组织协调市重点地区、重要地段内中观层面的规划编制、城市设计和实施效果方面的有关问题。负责组织城市设计、风貌管控的政策研究、标准制定和规范化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市级重点地区、重要地段的的城市设计（地块包装方案）编制、审查和管理。指导各镇街（园区）做好镇级重点区域的的城市设计和风貌管控。负责宣传、推广城市设计优秀案例和城市设计理念。统筹协调“百千万工程”涉及自然资源领域的有关工作。

（十三）城市更新计划科。主要职责：负责组织编制全市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专项规划。负责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的成效统计、信息调研、对外联络、宣传推广等综合工作。负责拆除重建类的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标图建库、单元规划、前期研究报告的审查、报批、成果备案、维护。

（十四）城市更新审批科。主要职责：负责拆除重建类的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单元（项目）总体实施方案审查，包括改造方案、征地报批方案、收储方案、收地方案、供地方案等审查。负责拆除重建类的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单元（项目）总体实施方案涉及的相关规划用地审批工作。负责指导各园区、镇（街道）编制公开招引实施主体方案，负责公开招引实施主体方案审

查工作。负责拆除重建类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的财政分成、财政补助等资金工作。

（十五）城市更新实施科。主要职责：负责统筹全市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工作。负责研究拟订全市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政策。负责统筹拆除重建类的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项目管理工作，统筹协调规划实施、项目谋划生成、谈判拆迁、资金筹措、规划用地审批、要素资源保障、开发建设、运营管理等全流程实施工作。负责片区统筹规划等实施谋划工作。负责全市城市更新、城中村改造任务制定和督导考核。

（十六）房屋征收管理科。主要职责：负责编制全市房屋征收中长期规划以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拟定全市房屋征收政策、制度，统筹、协调全市房屋征收工作，对征收补偿资金实施监管。负责全市房屋征收工作的管理和监督，以及对违法征收行为的查处。指导、督促各园区、镇（街道）开展房屋征收工作，建立和健全全市房屋征收档案管理制度和统计报告制度。负责市财政投资项目管线迁改工作的统筹、协调、管理和监督。

（十七）海洋管理科。主要职责：承担相关海洋事务的综合协调工作。贯彻落实海洋经济发展、海岸带综合保护利用、海域海岛保护利用、海洋军民融合发展规划，承担推动海洋新兴产业发展工作。开展海洋经济运行综合监测、统计核算、调查评估、信息发布工作。执行海域使用 and 海岛保护利用政策与技术规范，监督管理海域海岛开发利用活动。承担用海、用岛项目的审核、报批、验收和海域使用权管理工作。组织海域界线、大陆及海岛海岸线勘定和管理。组织开展海域海岛监视监测和评估，负责无居民海岛、海域、海底地形地名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海底电缆、

管道铺设及海上人工构筑物设置。

（十八）测绘管理与地理信息科。主要职责：拟订全市基础测绘规划和计划、地理信息安全保密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市级基础测绘和地理信息资源建设等重大项目。建立和管理全市测绘基准、测绘系统。监督管理民用测绘航空摄影和卫星遥感。拟订测绘行业管理政策，监督管理测绘活动、质量，管理测绘资质资格。负责地理管理信息成果和测量标志保护，审核重要地理信息数据。负责地图管理，审查向社会公开的地图，监督互联网地图服务，开展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协同拟定界线标准样图。提供地理信息应急保障，指导监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

（十九）执法监督科。主要职责：承担自然资源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工作，以及相关日常监督检查巡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工作。负责全市违法建设认定工作。负责建设工程验线、建设工程批后跟踪管理和建设工程的规划条件核实工作。负责自然资源信访工作，处理有关投诉举报。配合上级自然资源领域督察相关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行政执法任务。指导全市自然资源执法工作。

（二十）重点项目管理科。主要职责：承担国家、省以及市重点项目涉及自然资源管理领域相关行政审批的全流程协调督导工作。参与重点项目规划选址论证和项目可行性论证或讨论，为重点项目建设单位提供咨询指导服务，统筹指挥和协调督导业务科室办理具体手续。协调线状重点项目的征地补偿工作。

（二十一）财务科。主要职责：拟订有关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财务及国有资产监管，负责部门预决算、政府采购、财政拨付工作。负责自然资源专项基金

使用管理和自然资源相关行政事业性收费征收管理工作。

（二十二）耕地保护监督科。主要职责：负责耕地、林地、草地、湿地、海洋等自然资源的保护工作。贯彻落实耕地保护政策规定，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占用和补划工作，承担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工作。负责耕地保护政策与林地、草地、湿地等土地保护政策的衔接。负责设施农用地管理工作。负责拟订耕地保护规划，指导全市耕地及临时用地复垦相关工作。承担耕地相关的生态保护补偿工作。配合土壤污染调查工作。

（二十三）人事科。主要职责：承担机关和直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等工作。指导自然资源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承担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负责自然资源业务培训工作。承担行业相关的职称改革及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

（二十四）机关党委。主要职责：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23个内设机构和机关党委，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协调科）、调查监测与确权登记科、国土空间规划科、详细规划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资源权益与开发利用科、资源调控与市场监管科、防灾与生态修复科、交通市政科、建设工程管理科、城市战略与设计科、城市更新计划科、城

市更新审批科、城市更新实施科、房屋征收管理科、海洋管理科、测绘管理与地理信息科、执法监督科、重点项目管理科、财务科、耕地保护监督科和人事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0,212.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1.58
二、财政专户拨款	947.8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3.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869.67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230.0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022.2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1,163.53	本年支出合计	51,163.5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1,163.53	支出总计	51,163.5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1,163.53	45,290.86	4,921.87	0.00	0.00	947.8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1.58	4,038.58	0.00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4,041.58	4,038.58	0.00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41.58	4,038.58	0.00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69.67	0.00	4,921.87	0.00	0.00	947.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47.80	0.00	0.00	0.00	0.00	947.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47.80	0.00	0.00	0.00	0.00	947.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5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671.87	0.00	4,671.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230.08	22,230.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2,230.08	22,230.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6,986.51	6,986.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80	68.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965.02	2,965.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51.65	1,051.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907.07	907.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980.25	980.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719.47	719.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551.31	8,551.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22.20	19,022.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647.40	18,647.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647.40	18,647.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80	37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80	37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1,163.53	7,361.30	43,802.23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1.58	0.00	4,041.58	0.0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4,041.58	0.00	4,041.58	0.00	0.00	0.00	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41.58	0.00	4,041.5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69.67	0.00	5,869.67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47.80	0.00	947.8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47.80	0.00	947.8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5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671.87	0.00	4,671.87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230.08	6,986.51	15,243.58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2,230.08	6,986.51	15,243.58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6,986.51	6,98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80	0.00	68.80	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965.02	0.00	2,965.02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51.65	0.00	1,051.65	0.00	0.00	0.00	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907.07	0.00	907.07	0.00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980.25	0.00	980.25	0.00	0.00	0.00	0.0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719.47	0.00	719.47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551.31	0.00	8,551.3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22.20	374.80	18,647.4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647.40	0.00	18,647.4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647.40	0.00	18,647.4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80	37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80	374.8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5,29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8.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921.87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921.87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230.0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022.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0,212.73	本年支出合计	50,212.73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0,212.73	支出总计	50,212.7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290.86	7,361.30	37,929.5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8.58	0.00	4,038.58
[20102]政协事务	4,038.58	0.00	4,038.58
[201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38.58	0.00	4,038.58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230.08	6,986.51	15,243.58
[22001]自然资源事务	22,230.08	6,986.51	15,243.58
[2200101]行政运行	6,986.51	6,986.51	0.00
[220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80	0.00	68.80
[2200104]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965.02	0.00	2,965.02
[2200106]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51.65	0.00	1,051.65
[2200109]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907.07	0.00	907.07
[2200114]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980.25	0.00	980.25
[2200129]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719.47	0.00	719.47
[2200199]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551.31	0.00	8,551.31
[221]住房保障支出	19,022.20	374.80	18,647.40
[2210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647.40	0.00	18,647.40
[2210199]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647.40	0.00	18,647.4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74.80	374.8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74.80	374.8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361.3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922.24
[30101]基本工资	511.26
[30102]津贴补贴	2,293.16
[30103]奖金	692.2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8.2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99.1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7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4
[30113]住房公积金	380.4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89.6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83
[30201]办公费	53.09
[30202]印刷费	10.00
[30207]邮电费	30.00
[30211]差旅费	68.00
[30213]维修（护）费	12.00
[30214]租赁费	4.00
[30216]培训费	16.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3.00
[30226]劳务费	7.00
[30227]委托业务费	8.00
[30228]工会经费	84.70
[30229]福利费	33.66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3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17.0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5.23
[30301]离休费	31.73
[30302]退休费	789.85
[30307]医疗费补助	33.6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7,929.56
[301]工资福利支出	9.60
[30102]津贴补贴	9.6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96.96
[30201]办公费	115.59
[30202]印刷费	0.50
[30205]水费	20.00
[30206]电费	12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424.07
[30211]差旅费	16.5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18.00
[30213]维修（护）费	704.04
[30215]会议费	0.50
[30226]劳务费	193.60
[30227]委托业务费	13,970.18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2,762.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51.97
[310]资本性支出	23.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8.00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5.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845.33	1,845.33	0.00	0.00
“三公”经费	82.30	82.3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1.30	51.3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30	51.3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3.00	13.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921.87	0.00	4,921.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21.87	0.00	4,921.8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	0.00	25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50.00	0.00	25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671.87	0.00	4,671.87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361.30	7,361.30	7,361.3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7,361.30	7,361.30	7,361.3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922.24	5,922.24	5,922.2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83	583.83	583.8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5.23	855.23	855.23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3,802.23	42,851.43	37,929.56	4,921.87	0.00	947.80	3.00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43,802.23	42,851.43	37,929.56	4,921.87	0.00	947.80	3.00	
市级耕地保护经济补偿资金	4,671.87	4,671.87	0.00	4,671.87	0.00	0.00	0.00	
“三旧”改造项目契 税、耕地占用税和其他办证 费收入返还	5,370.64	5,370.64	5,370.64	0.00	0.00	0.00	0.00	
全市土地出让合同印花 税	250.00	250.00	0.00	250.00	0.00	0.00	0.00	
“拓空间”指挥部工作 经费	564.93	564.93	564.93	0.00	0.00	0.00	0.00	
专项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海洋管理事务工作经费	132.33	132.33	132.33	0.00	0.00	0.00	0.00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 记经费	861.17	861.17	861.17	0.00	0.00	0.00	0.00	
中心城区建设现场指挥 部工作经费	1,214.95	1,214.95	1,214.9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经费	441.99	441.99	441.99	0.00	0.00	0.00	0.00	
自然资源工作宣传经费	68.80	68.80	68.80	0.00	0.00	0.00	0.00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经 费	216.59	216.59	216.59	0.00	0.00	0.00	0.00	
水电费补助支出	140.00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支出	368.07	368.07	368.07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未过渡普通聘员经费	150.80	150.80	150.80	0.00	0.00	0.00	0.00	
物业资产维护管理经费专项（维护）	64.00	64.00	64.00	0.00	0.00	0.00	0.00	
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专用设备）	61.50	61.50	61.5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自然资源管理委员会（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专项工作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非经营性物业日常维护经费支出	126.49	126.49	126.49	0.00	0.00	0.00	0.00	
测绘管理与地理信息监管工作经费	670.47	670.47	670.47	0.00	0.00	0.00	0.00	
乡村振兴市直机关派出挂职工作人员工作性补贴资金	9.60	9.60	9.60	0.00	0.00	0.00	0.00	
自然资源事务研究评估专项经费	380.13	380.13	380.13	0.00	0.00	0.00	0.00	
自然资源利用与评估经费	406.80	406.80	406.80	0.00	0.00	0.00	0.00	
货物购置类项目（专用设备购置）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生态修复与地质矿产管理	801.05	801.05	801.05	0.00	0.00	0.00	0.00	
自然资源专项补助	480.00	480.00	480.00	0.00	0.00	0.00	0.00	
自然资源档案整理工作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法律服务费用	72.82	72.82	72.82	0.00	0.00	0.00	0.00	
违法用地查处整治经费	284.85	284.85	284.85	0.00	0.00	0.00	0.00	
实景三维东莞建设	446.58	446.58	446.58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自然资源第三方技术服务	1,666.72	1,666.72	1,666.72	0.00	0.00	0.00	0.00	
市自然资源局应用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218.95	218.95	218.95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92.04	92.04	92.04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基础设施运维服务项目	68.33	68.33	68.33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通讯维护服务项目	128.73	128.73	128.73	0.00	0.00	0.00	0.00	
商务区宣传经费	102.00	0.00	0.00	0.00	0.00	102.00	0.00	
东莞国际商务区顾问总设计师及其团队服务	160.00	0.00	0.00	0.00	0.00	160.00	0.00	
东莞国际商务区智慧能源发展规划研究	5.40	0.00	0.00	0.00	0.00	5.40	0.00	
商务区代管资金-黄金双轴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费用	320.00	0.00	0.00	0.00	0.00	320.00	0.00	
商务区规划技术服务项目	329.60	0.00	0.00	0.00	0.00	329.60	0.00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39.80	39.80	39.80	0.00	0.00	0.00	0.00	
货物购置类项目（其他货物购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国际商务区精细化场地设计	30.80	0.00	0.00	0.00	0.00	30.80	0.00	
基础测绘动态测绘基准服务升级	49.00	49.00	49.00	0.00	0.00	0.00	0.00	
地籍调查及建库	45.90	45.90	45.9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城中村改造现场指挥部工作经费	7.93	7.93	7.93	0.00	0.00	0.00	0.00	
行政事业单位物业处置税费	2,762.00	2,762.00	2,762.00	0.00	0.00	0.00	0.00	
粤财资环（2024）199号东莞市2025年度省级耕地保护普惠性补助资金	179.20	179.20	179.20	0.00	0.00	0.00	0.00	
粤财资环（2024）199号东莞市2025年度省级耕地保护（含田长制）激励资金	360.00	360.00	360.00	0.00	0.00	0.00	0.00	
粤财建（2024）87号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东莞）	18,647.40	18,647.40	18,647.40	0.00	0.00	0.00	0.00	
行政事业单位物业出租税费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1,163.53万元，比上年增加8,675.23万元，增长20.4%，主要原因是新增上级资金粤财建〔2024〕87号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东莞）等项目；支出预算51,163.53万元，比上年增加8,675.23万元，增长20.4%，主要原因是新增上级资金粤财建〔2024〕87号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东莞）等项目。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82.3万元，比上年减少16.58万元，下降16.8%，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8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10%，主要原因是严控组团团数和人数，压减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1.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1.3万元，比上年增加3.42万元。）比上年减少14.58万元，下降22.1%，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公务接待费1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845.33万元，比上年减少124.16万元，下降6.3%，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135.0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32.0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64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839.04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2,938.3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1,570.28平方米，车辆1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4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4.78万元，主要是实景三维东莞建设服务器、通用软件购置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市级耕地保护经济补偿资金	4671.87	对承担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保护的镇街（园区）政府、村（社区）进行补贴，提高保护单位落实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的积极性，保证完成上级下达我市的耕地保护任务。东莞市拟在2025年度补助市级耕地保护经济补偿资金4672万元，补助标准为永久基本农田350元/亩/年（其中帮扶村额外补助20%）、永久基本农田外一般耕地150元/亩/年，另外设有激励金400万元，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高保护单位收入，增加种粮意愿，保证耕地数量稳定不减少，完成我市耕地保护任务。
“三旧”改造项目契税、耕地占用税和其他办证费收入返还	5370.64	根据东莞市自然资源局、东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东莞市城市更新有关财政分成申请指引》的通知（东自然资〔2019〕279号），“三旧”改造项目在缴纳相关税费后可申请财政分成。完成2025年约51宗“三旧”改造项目契税、耕地占用税和其他办证费收入返还。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